

**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
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
2018 年度全面现场核查报告**

保荐机构名称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核查对象名称：嘉友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韩丽	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姚翹宇	
核查组组长姓名：韩丽	
现场核查人员姓名：韩丽、程万里	
现场核查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0 日-2018 年 12 月 22 日	

## 一、现场核查工作概述

项目	情况说明
核查计划报备时间	2018 年 12 月 10 日
核查事由与目标	2018 年年度现场核查，核查公司 2018 年是否合规经营
核查期间	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
主要核查程序	1、查阅公司的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、三会材料、公司公告等文件； 2、查询公司募资资金账户，取得募集资金明细； 3、访谈公司相关人员； 4、取得公司财务资料； 5、其他核查程序。

## 二、现场核查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

事项	问题、措施与建议
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	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。

事项	问题、措施与建议
信息披露情况	公司历次信息披露均合法合规。
侵害公司利益行为情况	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侵害公司利益行为。
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	公司不存在违反募资资金管理和使用要求的情况。
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	公司及股东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
前期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	无
其他	无

注：按公司存在问题，逐条列示已采取的持续督导措施及效果；进一步的整改建议应严格按照问题条目逐条列示对应的措施和建议，没有相应内容的填无。

### 三、需报告的其他事项

报告事项	说明
持续督导期间保荐工作重大事项	无
核查对象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配合现场核查的情况	核查对象及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对现场核查工作予以配合
核查对象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现场	核查对象所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对现场核查予以配合

报告事项	说明
核查的情况	
核查过程中聘请其它证券服务机构工作的情况	不适用
未能执行的核查程序情况	无
其他需要报告的特别事项	无

#### 四、结论意见

总体结论	内核意见
<p>本次现场核查达到了核查目标；被核查对象履行了规范运作、信守承诺和信息披露义务；被核查对象不存在待整改问题；不存在须提请监管部门关注的重点问题。</p> <p>保荐代表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月   日 业务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月   日</p>	<p>本次现场核查的核查工作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组织与实施，符合保荐机构相关制度规定，工作底稿完整并及时归档，报告内容准确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</p> <p>内核负责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月   日</p>

保荐机构公章：           年   月   日